

美术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文件精神和要求，特制定本单位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一、复试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美术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线下笔试和面试方式。

参加复试考生需满足各学科专业的复试分数基本要求，通过复试资格审查。考试实行差额复试，一志愿复试差额比例为 1: 1.5；调剂考生考试复试比例为 1: 2。

（一）复试范围：

1. 复试专业分数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各科分数	总分数
130400	美术学	全日制	思想政治理论、外语 ≥ 40 , 专业 ≥ 60 分	362
130500	设计学	全日制		362
135107	美术	全日制	思想政治理论、外语 ≥ 40 , 专业 ≥ 60 分	362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362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少干计划	251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士兵计划	302
135108	艺术设计	非全日制	思想政治理论、外语 ≥ 40 , 专业 ≥ 60 分	362
135107	美术	非全日制		362

2. 各专业（研究方向）拟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形式	研究方向	招生计划
130400	美术学	全日制	漆艺术语言研究 油画艺术语言研究 中国画艺术研究 美术理论研究	9
130500	设计学	全日制	视觉传达设计研究 环境艺术设计研究 服饰艺术设计研究 视觉创意传媒设计研究	19
135107	美术	全日制	陶瓷艺术创作 雕塑与公共艺术 绘画	14
135108	艺术设计	全日制	视觉传达品牌设计 服饰设计艺术 环境艺术设计	23（含少干计划1名， 士兵计划1人）
135108	艺术设计	非全日制	视觉传达品牌设计 服饰设计艺术 环境艺术设计	11
135107	美术	非全日制	陶瓷艺术创作 雕塑与公共艺术 绘画	7

3. 复试对象的条件和要求

一志愿考生：初试成绩符合一区《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考生进入复试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2023年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美术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

调剂考生：

1. 调剂基本要求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5.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达到一区相关专业所在学科门类（专业学位类别）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报考普通计划的考生，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报考条件的，可申请调剂到该专项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须符合我校确定的接受“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调剂的初试成绩要求。调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7. 参加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8. 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以及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均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2. 调剂系统开放时间

学部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为 12 小时，如果 12 小时内满足专业复试人数比例，将不再继续开放调剂系统；如果无法满足专业复试人数比例，将继续开放调剂系统，以 12 小时为节点，直到招满为止。

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最长不超过 24 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3. 调剂程序

(1) 学院发布调剂公告。学部在网站公布调剂专业、调剂名额、调剂条件、调剂程序及联系方式等，并在教育部调剂系统设置调剂专业、名额及条件。

(2) 考生填报调剂信息。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按要求填报调剂志愿。

(3) 学院审核调剂。学院按调剂条件挑选考生并确认考生调剂意愿，将同意调剂的合格考生添加到复试备选库。对申请我校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4) 学部发出调剂复试通知。

(5) 学校研究生院审核复试通知。

(6) 考生接受复试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接受复试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7) 考生复试。考生按复试通知要求进行复试。

(8) 待录取操作。对复试合格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学校将在调剂系统中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必须在 6 小时内接受“待录取”，否则取消拟录取资格。

(二) 复试资格审查及既往材料要求：

复试前要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核验，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考前要严格采取“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特别是报考专项计划、申请加分等有关考生的身份审核。

所有考生均要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复试过程恪守诚信。

1. 初试准考证（研招网下载）；

2. 身份证及复印件（正反面），其中少数民族考生身份以报考时查验的身份证为准，复试时不得更改（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并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3. 应届考生：学生证或在读证明以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的下载件（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

4. 历届考生：毕业证、学位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下载件（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的，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网址：<http://www.chsi.com.cn/xlrz/>）；

5. 非全日制考生须提供在职证明（应届生提供就业协议），报考阶段已经向我校提交证明的不用再次提交；

6. 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盖有公章的成绩证明；

7. 《2023年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政审表》（见附件1）；

8. 报考类别为定向的考生复试时还需提交加盖有关单位公章的定向协议书。

少数民族高层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提供《报考 2023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9.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需提交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证书；

10. 《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 2）；

11. 其他能力证明材料和学院规定的其它材料。

特别提示：复试结束后，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三）复试内容及计分办法：

第一阶段：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采取“函调”的方式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各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生提交的《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政审表》进行考核。

第二阶段：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专业能力考核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和专业课测试；综合素质考核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

一志愿复试时间：4 月 4 日

复试考生	复试科目	
（全日制）美术学考生	专业创作	自备绘画（设计）工具、画纸 8 开素描纸 上午 8：30-10：30
（全日制）设计学考生	专业设计	
（全日制）美术考生	专业创作	
（全日制）艺术设计考生	专业设计	
（非全日制）美术考生	专业创作	

(非全日制) 艺术设计考生	专业设计	
同等学力考生	速写	上午 10:45—12:15
	色彩	
所有考生	综合面试、外语面试 (下午 1 点开始)	

1. 外语能力测试

外语能力测试由复试小组负责实施。考生使用初试外语语种进行口头测试，考生先做 1 分钟的自我介绍，然后随机抽取 2-3 个题目回答，复试小组专家根据考生表现给出得分。

2. 专业课测试

专业课测试：专业创作 2 小时，专门的复试小组成员现场打分。

3. 综合素质考核

考核内容应涉及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考生的创新精神 and 创新能力考核，考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考核，考生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以及在本专业发展潜力考核；考生的科研和社会工作能力、实践经历考核，考生的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和心理素质以及举止礼仪和表达能力考核等。专业复试小组将根据学科自身特色制定更加详细的面试方案。

综合面试全程由各专业复试小组负责考核，面试成绩由每位复试小组成员独立给出分数，然后取算术平均值得出。

每个考生总计面试时长一般为 30 分钟左右，具体时间可由面试专家组根据面试情况适当调整。

计分办法及具体要求：

1. 复试成绩总分 200 分，其中专业能力考核 100 分，综合素质考核 100 分。专业能力考核成绩包括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25 分、专业课测试 75 分；综合素质考核成绩包括实验（实践）能力测试和综合面试共计 100 分。

2. 考生复试成绩包括专业能力考核、综合素质考核两部分成绩之和，其复试成绩低于 120 分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3. 专业课测试范围依据《招生简章》中公布的复试科目内容进行。

4. 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期间除参加上述各项内容的复试外，还须按《招生简章》要求加试所报考专业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方式为网络远程笔试，试卷满分为 10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分。加试科目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

（四）特殊加分政策：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现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 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 10 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招录的，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在部队荣立二等功以上，符合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考条件的，可申请免试（初试）攻读硕士研究生。

3.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初试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初试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符合特殊加分政策的考生须在复试前12小时通过邮件（782873700@qq.com）报备，审核通过后在学部网站进行公布。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报备者，视为放弃特殊加分申请资格。

（五）复试总成绩的计算办法

复试总成绩的计算公式为：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2.5）×60%+复试总成绩×40%。

二、体检

我校不组织在校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文件进行，我校对体检要求不做另行规定。在拟录取后需提供一份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的常规体检报告，在规定时间内（一般在接收拟录取5天内）交至所在学院。体检结论由校医院确定，体检异议由校医院负责解释。体检不合格者，则取消其录取资格。录取学生入学时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新生入学体检。

三、录取

（一）录取类别

我校拟录取研究生按学习形式分为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按就业方式分为定向和非定向。

全日制非定向研究生须调档案、享受研究生奖助学金（全脱产学习，人事关系转入我校，且无固定工资收入）；全日制定向研究生不调档案，不享受研究生奖助学金，签订定向培养协议。

非全日制（含非定向、定向）研究生不调档案，不享受研究生奖助学金，原则上不安排住宿，非全日制定向研究生须签订定向培养协议。

（二）录取规则

1. 贯彻对考生进行德智体能全面衡量的精神，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各学院对参加复试合格的考生先录取报考第一志愿考生，再录取调剂考生。

2. 录取时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名次排序，若总成绩相同，按照复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调剂考生可根据复试批次，分批次排名，分批次录取。

3.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

4. 没有参加复试或者复试成绩不合格的考生将不予录取。

5. 对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6. 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7. 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应当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

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我校不承担责任。

8.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9. 2023 年拟录取的硕士研究生入学后 3 个月内，我校将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者，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四、信息公开与监督

将在我美术学院官方网站上公布复试名单、拟录取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等。

监督联系人：校研究生院：0791-83876373；校纪委综合办公室：0791-83805935。

监督邮箱：jxksdzj@163.com。

五、其他

1. 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政治思想道德及身心健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2. 考生本人须签写《诚信复试承诺书》，承诺所提交全部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实守信。

3. 在复试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

4. 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老师

联系电话：0791-83811534

联系邮箱：7820873700@qq.com